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2025 年度，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始终坚持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各项职责。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苏灵女士、独立董事王宇宁女士和副董事长王斌先生组成，其中独立董事苏灵女士（会计专业人士）为主任委员。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2025 年 11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同步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1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五次会议	2025/2/26	1、关于审计部 2024 年第四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第一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	2025/4/26	1、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议案
			5、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8、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1、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审计部 2025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3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	2025/8/25	1、关于审计部 2025 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	2025/10/29	1、关于审计部 2025 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的专业性和独立性进行了评估，并对其年报审计工作进行了监督评价，认为中审众环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资质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在审计过程中始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实事求是地发表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审计部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汇报，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审计部严格按照审计计划实施，并就内部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及时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进行沟通。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三）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等。公司财务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通过与公司审计部、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方式，监督和评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有效运行。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合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审计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积极参与公司审计工作，与公司管理层、审计部、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他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进行充分有效沟通，与管理层一起了解会计师事务所在审计中梳理发现的问题，积极讨论分析，敦促公司审计部加强内部审计工作，持续完善制度建设，防范经营风险。

四、总体评价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等方面充分发挥了审计、协调、监督作用，保障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与内控管理工作的有效运行。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的原则，严格按照最新规定，恪尽职守，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不懈努力。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1 日